

关于无锡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二期科技创新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无锡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2026年8月6日发行了无锡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二期科技创新债券，发行规模2.5亿元，期限5+5年，主承销商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于2026年6月25日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6〕MTN499号)文件批准，发行人获准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无锡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二期科技创新债券，26无锡创新MTN002(科创债)发行金额为人民币2.5亿元，期限为5+5年，其中1.5亿元募集资金的发行用途为用于置换发行人对无锡市锡创工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5只基金一年内自有资金出资，发行人置换后资金将通过基金出资或股权投资形式继续用于科技创新领域；1亿元用于偿还发行人存量债务融资工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中期票据募集资金管理，充分维护投资人权益，根据中国银行间交易商协会相关自律规则指引要求，发行人与上述中期票据主承销商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签订了《无锡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二期科技创新债券资金专户监管协议》，明确约定发行人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开立监管账户存放中期票据募集资金，并对监管账户内中期票据募集资金的存放、支取使用等行为进行监管。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26无锡创新MTN002(科创债)发行金额2.5亿元，其中1.5亿元用于置换近一年内发行人对无锡市锡创工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5只基金的已出资金额；1亿元用于偿还发行人存量债务融资工具。

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及效果

目前26无锡创新MTN002(科创债)发行金额2.5亿全部使用完毕，1.5亿元用于置换近一年内发行人对无锡市锡创工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5只基金的已出资金额，后续置换资金继续通过基金出资或股权投资形式支持科创企业，1亿元用于偿还发行人存量债务融资工具，上述实际用途与募集说明书中用途保持一致。

本公司承诺，对于本期中期票据的募集资金，本公司将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关于中期票据使用有关规定、本公司内部的财务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合理有效使用。本公司承诺在中期票据存续期间内做好信息披露的工作，请投资者密切关注。特此报告。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仅为《关于无锡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二期科技创新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之盖章页)

无锡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8月27日

